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2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啸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报告的编制程序、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无。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另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

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同时相应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相关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惠柏”）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珠海惠柏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且公司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珠海惠柏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该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无。

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兼顾了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无。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和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和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无。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帝福”）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各家授信额度均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用于办理各类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信用证、流动资金贷款、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其中：公司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为纯信用无担保方式，上海帝福的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最终授信方案以银行实际审批通过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新增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客观需要。且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对公司独立性亦不会造成影响。该事项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备查文件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